

证券代码：838284

证券简称：时代华商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州时代华商人才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1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广州时代华商人才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 2,67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13,35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实缴至公司名下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华路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经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永证验字【2022】第 210005 号）予以审验确认。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广州时代华商人才培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878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予以确认。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

究的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华路支行(以下简称“西华路支行”)为本次股票发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为 44050145060800000912，因西华路支行没有权限对外与第三方机构签署合同或协议，故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署。公司已与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西华路支行上级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按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 6,95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职工薪酬，拟投入 6,500,000 元用于讲师课酬。后根据实际认购结果，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2,670,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3,350,000 元，仍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6,95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职工薪酬，6,400,000.00 元用于支付讲师课酬。

公司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原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讲师课酬部分的 6,400,000.00 元，变更为用于支付产品开发及运营合作费用。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用途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支付职工薪酬	6,950,000.00
	支付产品开发及运营合作费用	6,400,000.00
合计		13,350,000.00

2023 年，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350,000.00	
加：利息净支出（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37,964.53	
小计	13,387,964.53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387,964.53	
其中：	2023年度实际使用金额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支付职工薪酬	2,650,000.00	6,950,000.00
-支付产品开发及运营合作费用	6,435,420.11	6,435,420.11
-转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544.42	2,544.42
合计	9,087,964.53	13,387,964.53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2023年1月10日、2023年3月10日及2023年4月10日，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分别转账人民币1,000,000.00元、人民币1,000,000.00元及人民币650,000.00元至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大学支行开立的代发工资账户（银行账号：3602864819100048117），用以支付公司相关人员工资。2023年8月23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544.42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于同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销户。

五、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广州时代华商人才培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